北京大学民营经济研究丛书

风物长宜放眼量

——“非公经济36条”落实情况区域调查

厉以宁　单忠东　主　编
王咏梅　刘　伟　副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责任编辑:金　梅　杨秀华
责任校对:杨　海
版式设计:代小卫
技术编辑:董永亭

风物长宜放眼量
——“非公经济36条”落实情况区域调查
厉以宁　单忠东　主　编
王咏梅　刘　伟　副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28号　邮编:100036
总编室电话:88191217　发行部电话:88191540
网址:www.esp.com.cn
电子邮件:esp@esp.com.cn
汉德鼎印刷厂印刷
华丰装订厂装订
787×1092　16开　20印张　260000字
2008年1月第一版　2008年1月第一次印刷
ISBN 978-7-5058-6760-4/F·6021　定价:38.00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北京大学民营经济研究丛书
编辑委员会

顾　　问：胡德平

主　　编：厉以宁　单忠东

副 主 编：王咏梅　辜胜阻　彭松建　陈永杰

执行主编：王咏梅（兼）

特邀编委：（排名不分先后）

厉以宁　陈全生　谢伯阳　孙晓华

沈建国　保育钧　陈永杰　钟朋荣

袁钢明　王保安　林毅夫　姚景源

魏　杰　朱善利　叶静宜　睢国余

单忠东　彭松建　杨　钢　王咏梅

编辑部成员：汪段泳　刘　伟　张　笑　张雯丽

任　缙

总　　序

民营经济在中国的经济结构中是最活跃、最积极、最具竞争力的经济成分，并且正在发展成为涵盖国民经济三大产业、涉及各行各业的庞大经济体系。二十多年来的改革实践证明，民营经济发展有力地支持了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健康增长，促进了所有制结构和产业结构的调整和优化，成为启动民间投资和拓宽就业渠道的重要力量。

随着社会的发展、生产力的提高、高新技术的广泛应用，传统的经济理论已经不能很好地解释和指导民营经济的快速成长。与民营经济发展创新的进程相适应，学术界同样面临如何提升民营经济理论研究水平、构建民营经济理论体系的任务。因此，需要不断有新的理论诞生，对民营经济发展过程中的普遍规律和基本原理加以科学地研究，结合中国市场经济发展特有的现实和中国传统文化的背景，寻求民营经济增长的最佳途径。构建民营经济理论体系的目标是：在对原有经济理论传承与借鉴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民营经济的发展理论，为民营企业的成长注入蓬勃的生机，引导和帮助民营企业进行体制创新、机制创新和管理创新，提高层次和水平，不断增强市场竞争能力，把理论创新转化成为巨大的生产力，为民营经济发展创造丰厚的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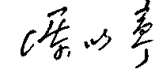
理论创新是实践创新的先导。中国民营经济的新一轮发展需要正确的理论导航，有了强大的理论做指引，民营经济的实践才能够充满生机和活力。编纂“北京大学民营经济研究丛书”，正是构建民营经济发展理论体系的重大战略步骤之一。这套丛书体系完整、兼容并蓄，首次对中国的民营经济发展和民营企业成长进行了全面、系统、深入的研究，并提出系列原创性的观点。丛书总结了民营经济整个发展历程的成功实践经验，系统地将有关的思想理论进行了全面的归纳和提炼。丛书收录了在民营经济发展史上有重大学术意义的研究成果，反映民营经济领域的最新思想，敏锐捕捉和反映当代民营经济发展潮流，让读者了解学术思想前沿的最新进展与重要论题。

崛起中的民营企业，以其旺盛的成长活力和创新动力，已经成为国家政治和社会生活中引人注目的新焦点。关于民营企业的管理模式，也成为企业界和管理学界探讨的热点。必须承认，民营企业的存在和发展都与一定的历史阶段、社会发展状况、社会文化特征密切相关，只有根据其发展阶段的独特性采用相应的管理模式，才能使其生命力不断延伸。但是，就目前的情况而言，民营企业采用的管理理论还主要是源自于西方，其主要理论框架都是基于西方企业的实践形成的。由于西方管理理论的社会环境、人文背景、社会发展阶段等都与中国目前的情况存在较大的差异，理论的应用价值大大降低。北京大学民营经济研究院进行的系列研究，为民营企业提供了一整套适合我国国情的特有的管理理论，向民营企业管理实践的科学化、西方管理理论的本土化的方向迈进了一大步。同时，丛书对民营经济发展中的制度与环境建设、产业整合、金融支持、行业协会、信用机制等问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题进行了深入阐述，对民营企业发展趋势、竞争力培育、家族制治理模式演变、社会责任等问题进行了系统分析，并选择一批成功民营企业作为典型案例，从企业自主创新战略、品牌战略等诸多层面进行了案例研究。案例研究展示了中国优秀民营企业的发展思路、成长轨迹，为民营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宝贵经验和借鉴作用。丛书的出版得到了各方面的关心和帮助，尤其是新奥集团为丛书的调研和写作工作提供了大力的协助，对他们的热心支持我表示衷心感谢。

在世界经济日益全球化的大趋势下，民营经济发展是一个动态的开放体系。立足于国际视野来发展中国民营经济，必须要树立适应经济全球化、适应现代市场经济要求的创新理念，根据时代变化不断获得新的内涵、新的形态和新的动力。北京大学民营经济研究院以“研究民营经济发展和促进民营企业腾飞”为己任，始终关注着中国民营经济的前沿动态，秉承“独立的视角、前沿的理念、创新的思维”的宗旨，努力为民营经济的发展注入新思想和新智慧。我们相信，理论创新与民营经济的实践创新不断地融合，民营经济的发展必将拥有更加辉煌的未来！



2007 年 2 月

目 录

前 言 / 1
第一章 “非公经济 36 条”:市场化的里程碑 / 1
第一节 非公经济发展步入黄金时代 / 1
一、非公经济、民营经济概念解析 / 1
二、非公经济已成为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 3
三、中国企业家精神的成长与成熟 / 21
第二节 从底层到台前 :政府非公经济政策的转变 / 29
一、民营经济政策环境的变迁 / 29
二、民营企业与制度变迁 / 35
第三节 “非公经济 36 条”的历史意义 / 38
一、从民间的呼声到政策的突破 / 38
二、激情与理智 / 43
三、“非公经济 36 条”重在落实 / 48

第二章 “非公经济 36 条”落实的总体分析 / 52
第一节 2005 年 :喜忧参半 / 52
一、“非公经济 36 条”落实的整体情况 / 52
二、“非公经济 36 条”落实之忧 / 73
三、小结 / 76
第二节 2006 年 :政策困惑 / 77

一、“非公经济 36 条”落实的整体情况 / 77
二、“非公经济 36 条”落实的政策困惑 / 93
三、小结 / 96
第三节 2007 年：任重道远 / 98
一、“非公经济 36 条”落实整体情况 / 98
二、“非公经济 36 条”落实之路任重道远 / 109
三、小结 / 112
第四节 2008 年：希望与展望 / 113
一、非公经济政策将进一步落实 / 113
二、非公经济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 / 114
三、非公经济发展展望 / 117
四、小结 / 118

第三章 区域抽样分析：河北、浙江与福建的情况 / 119
第一节 环境概述 / 119
一、河北省 / 119
二、浙江省 / 121
三、福建省 / 123
第二节 思想观念 / 126
一、政府观念 / 126
二、企业家精神 / 129
第三节 产业结构 / 137
一、河北省 / 138
二、浙江省 / 143
三、福建省 / 146
第四节 科技创新 / 149
一、河北省 / 150
二、浙江省 / 152
三、福建省 / 155

第五节 配套政策文件比较 / 156
一、概述 / 156
二、河北省 / 161
三、浙江省 / 166
四、福建省 / 172
第六节 配套政策落实结果比较 / 180
一、“非公经济 36 条”落实情况调查比较 / 181
二、民营经济景气指数分析 / 210
第七节 问题与挑战 / 234
一、劳动力供给 / 234
二、税费负担 / 236
三、融资 / 238

第四章 “非公经济 36 条”落实的障碍 / 242
第一节 打破玻璃门 行业垄断是首要障碍 / 242
一、垄断现象解析 / 242
二、行业垄断与行政垄断 / 247
三、行政垄断的历史形成 / 248
四、行政垄断的表现 / 250
五、“玻璃门”是一种垄断 / 251
六、小结 / 253
第二节 融资难依然是困扰民营企业发展的瓶颈 / 254
一、融资的理论解析 / 254
二、民营企业融资现状 / 260
三、国际经验 / 262
四、中国与国际经验的对比 / 272
五、小结 / 274
第三节 社会服务是民营企业发展的“软肋” / 276
一、民营企业社会服务的理论思考 / 276

二、民营企业社会服务的国际比较 / 278
三、民营企业社会服务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 282
四、小结 / 283
第四节 社会伦理是民营企业发展的“紧箍咒” / 284
一、所谓“原罪”问题 / 284
二、企业的社会责任 / 285
三、企业家精神与创新 / 286
四、社会责任与社会伦理 / 287

第五章 清除障碍的关键对策 / 289
第一节 转变政府职能 / 289
第二节 解决融资难 / 291
第三节 整顿收费罚款 / 295
第四节 避免“政策违法” / 297
第五节 税收优惠 / 298
第六节 落实土地政策 / 300

后 记 / 303

前　言

2005年2月颁布的《国务院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俗称“非公经济36条”)是改革开放27年来中国最全面、最系统的一部关于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性文件,其发布实施是中国非公经济发展的一项突破。如何贯彻落实“非公经济36条”,使中央这一文件真正在国民经济发展中起作用,则是各方更为关注的问题。

为了掌握各地“非公经济36条”的落实情况,同时系统地了解地方民营企业所面临的发展环境,北京大学民营经济研究院在各级工商联及相关省市的支持下,于2007年3～7月分别对河北、浙江和福建三省的民营企业家进行了《“非公经济36条”落实情况和民营经济景气指数》的抽样调查。在发放问卷的过程中,各地的民营企业家积极参与,提供了很多第一手的资料和数据,同时也对如何进一步落实“非公经济36条”提出了许多中肯的意见。编写本书的目的,便是全面展现这次调查的结果,同时对调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思索和探讨。本书的组织、统筹和修改工作由北京大学民营经济研究院常务副院长单忠东教授和副院长王咏梅副教授完成,第一章由刘伟负责完成,张雯丽和任缙分别完成了本书的第二章和第三章,第四章和第五章由张笑负责完成,其中第三章中的数据整理和分析部分,由刘伟、张雯丽、任缙和张笑共同完成。调查的成果已经部分发表于《中华工商时报》“北大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民营经济论坛”及北京大学民营经济研究院网站。

本书能得以顺利问世，首先感谢刘永好同志和新希望集团的大力支持，使本书得以顺利出版。其次，要感谢支持这项调查的各级工商联、地方政府及参与问卷调查的企业家。此外，北京大学民营经济研究院的邢志清、叶军、田英一和颜苑媛也为问卷调查的顺利展开做了大量工作，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我在《厉以宁论民营经济》一书中曾经提出，民营企业的领域准入问题、民营企业的融资问题以及政府职能的转换，是发展民营经济亟待解决的问题。事实上，这次问卷调查的结果也说明，这三个问题同样是落实“非公经济36条”的最大障碍。但也应该看到，最近一段时间来，民营经济的发展环境正在得到持续的改善，2007年10月1日开始实施的《物权法》、8月30日获全国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的《反垄断法》以及2008年开始实施的“两税合一”，对民营经济而言都是重大的利好消息。我相信，到“非公经济36条”落实三周年、五周年的时候再做一次全面的调查，一定能得到更加振奋人心的发现。

厉以宁

2007年11月

第一章 “非公经济36条”:市场化的里程碑

第一节 非公经济发展步入黄金时代

一、非公经济、民营经济概念解析

所谓“非公有制经济”,是同传统的公有制经济相对应的一种所有制形式。非公有制与公有制的基本区别在于出资人的不同。出资人为国家或集体,就是国有或集体经济,即公有制经济;出资人为私人(包括自然人和私营企业),即为非公有制经济。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和个人独资企业,都属于非公有制经济的范畴。根据这一定义,外商投资企业[①]也属于非公经济的范畴,但是在我国,这一部分非公有制经济依循的是另外一套特殊的政策和法律、法规。因此,本书中所讲的非公有制经济,仅指内资非公有制经济,又称“民营经济”。按照非公经济形式组建的企业即称“非公企业”,也常被称为“民营企业”。

民营企业最早被用来指称民营科技企业,其诞生的背景是20世纪80年代中期。当时中国的私营企业还没有被正式承认,许多刚刚兴办的私营企业还戴着所谓的“红帽子”(指私营业主进行企业注册时,找一个国有或集体单位,挂靠在它下面,然后注册为全民所有制企业或集体企业)。而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城市刚刚兴起的承包制,则激发了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的科技人员的改革热情。一批科技人员从原岗位分离出来创办科技企业或承包国有集体企业。这类企业既不像纯粹的私人企业,又不同于原来的国有企业,于是人们便根据其经营体制的特点,称其为民营企业。因此,“民营”这个称谓所依据的不仅仅是所有制,也包括经营方式。与“民营”这一概念相对应的是

---

① 按照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的分类,外商投资企业包括外资企业、中外合资企业、中外合作企业和中外股份公司等企业类型。

“官营”或“国营”。[①] 因此，从概念的外延上来看，民营企业既包括个体、私营企业，也包括采用私有企业机制的企业，即除国有国营以外所有的所有制形式和经营方式的总和。正如厉以宁所提出的，“民营经济这个概念是中国改革开放过程中的一大创造，它包括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在内，但又不限于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②]

在各种文献中，民营经济这一概念一般又对应三个不同的层次：一是广义民营经济，指除国有和国有控股企业以外的多种所有制经济的统称；二是内资民营经济，指广义民营经济除去港澳台和外商投资企业，包括集体和个体私营及其他混合经济；三是狭义民营经济，单指个体私营经济，以及由自然人和私营企业控股或由其经营的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狭义的民营经济所指称的对象可以大约等同于除去外商投资企业之外的非公有制经济，即“内资民营经济”。

本书中所用的“非公有制经济”和“民营经济”两个概念，将用于指称内资民营经济或狭义民营经济；当涉及国家政策、文件和法律法规层面的时候，将更侧重于运用“非公有制经济”这一概念；而在指称现实中的个体私营经济及其经济特征与运行时，将更侧重于运用“民营经济”这一概念。

最后，需要指出的是，无论是“非公有制经济”还是“民营经济”，都将是一个过渡时期的概念。因为在一个成熟的市场经济中，一般很少按照所有制的不同来划分企业类型，也很少提及个体、私营企业，一般是按照大、中、小这一标准来划分企业的。在这些成熟的市场经济中，政府主要关注的是小企业，因为这部分企业需要政府给予一定的帮助；而对于较为强势的大企业，政府只有一个任务，即规范它的行为，为它创造一个稳定的产权保护环境和经济发展环境。[③]

---

① 参见保育钧：《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十六大精神，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和引导民营经济发展》，载于《中国民营经济发展前沿问题研究》，加快民营经济健康发展课题组编，机械工业出版社2003年版，第5页。

② 《厉以宁论民营经济》，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3页。

③ 参见《起草者权威解读“非公经济36条”》，载于《民营经济报》，2005年5月20日。

二、非公经济已成为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近年来,民营经济的表现令人刮目相看,人们纷纷用“重要组成部分”、“半壁江山”以及“三分天下有其一”等来描述民营经济对国民经济的贡献。除了占GDP的比重、对劳动就业的贡献、占税收的比重以及在对外贸易中的表现等有形数据外,民营经济对中国改革开放与经济增长的深层贡献,更在于它推动了中国的市场化进程、促进了所有制结构的调整和优化,进一步完善了具有中国特色的市场经济体制。从20世纪70年代的“投机倒把”、“资本主义尾巴”,到现在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生力军”,中国的所有制结构与经济体制发生了划时代的变化,这些都与民营经济的长足发展密切相关。民营经济实力的增强及其带来的市场的发育和竞争机制的强化,也促使国有经济和外资经济更加健康地在国民经济中发挥作用;民营企业家群体的壮大及企业家精神的不断成长,也推动了现代社会思想观念的深层变革。所有这些,都和民营经济的有形贡献同等重要。下面,我们首先用具体的数字来说明民营经济的贡献。

(一)民营经济对国民经济的重要贡献

1. 民营经济成为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

改革开放以来,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年增长率平均达到30%左右。1989年,民营经济对GDP的贡献尚不足1%,到了“九五”末期的2000年,中国内资民营经济在GDP中的比重已经达到42.8%。全国工商联根据2004年全国经济普查的数据推算,个体私营经济占GDP的比重已经达到45%左右,到“十五”末期的2005年,这一比重已经达到接近50%(见表1.1)。

在占GDP的比重不断提高的同时,民营经济的投资也在大幅度增长,成为我国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之一。据统计,内资民营经济投资总量由2000年的13 807亿元,增加到2005年的53 193亿元,5年间增长了2.9倍,平均每年增长29.1%,明显高于同期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0.2%的增长水平,更高于国有企业和外资的增长水平。与此

同时，民营投资占全社会投资的比重也不断上升（见表 1.2）。

表 1.1　　2005 年按生产法计算的内资民营经济占 GDP 的比重（%）

指　　标	全　　国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工　业	建筑业	
各产业比重	100	15.2	45.9	7.0	31.9
内资民营经济占各产业的比重	—	92	38.8	69.1	41.0
内资民营经济在 GDP 中的比重	49.7	14.0	17.8	4.8	13.1

资料来源：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课题组：《中国民营经济的三大历史性变化》，载于《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2007 年第 3 期。

表 1.2　　分经济类型固定资产投资　　单位：亿元，%

年　　份	2000	2005	2006
全国投资总额	32 918	88 773.6	109 869.8
国有经济	16 504	29 667	32 041
外资企业	2 606	8 424	9 891
内资民营企业	13 807	50 682	67 938
占全国比重	100.0	100.0	100.0
国有经济	50.1	33.4	29.2
外资企业	7.9	9.5	9.0
内资民营企业	41.9	57.1	61.8

资料来源：《中国民营经济发展报告》（2005～2006）。

2. 民营经济成为劳动就业的主要渠道

从最初私营企业“雇工问题”的讨论，到“返城知青潮”的推动下私营企业政策的放开，民营经济的诞生和发展，与我国的社会劳动就业问题始终有着紧密的联系。近年来，随着城镇新增劳动力和农村转移劳动力的大量增加，以及国有企业“下岗分流”所带来就业人数的大幅

度下降,就业问题对社会的稳定带来了巨大的挑战。在这种情况下,个体私营经济平均每年净增500多万个工作岗位,占城镇就业岗位的3/4以上。据不完全统计,从1998年的全国再就业工作会议到2005年,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共吸纳下岗失业人员1 605万人。2002~2006年,城镇非公有制经济共吸纳就业人数4 387万人,年均增加近1 100万人,已经超过了同期城镇总的就业增加量。①

“民营经济的快速发展则形成了巨大的劳动力需求,吸纳了劳动力增量和存量转移的绝大部分,明显改善了就业结构,缓解了就业压力。可以说,没有民营经济,就没有就业问题的基本解决,也就没有社会的基本稳定”②(见表1.3)。不但如此,此后就业问题的解决,也将主要依靠民营经济的发展。因为国有经济在有机构成提高、技术进步之后,就业的容纳量将会减少,甚至会排斥多余的劳动力。这样就必须开辟一条新的就业渠道,找到一种新的产权组织形式,就必须发展民营经济。也正是出于这种原因,有学者将解决就业视为民营经济在现阶段最主要的作用。③

表1.3 民营经济就业占全社会第二、第三产业就业的比重

单位:万人,%

		2000年	2002年	2004年	2005年	平均增长率	2006年
全社会第二、第三产业就业	人数	36 043	36 870	39 931	41 500	2.9	43 839
	增长率	2.3	1.0	5.4	3.9		5.6
国有单位就业	人数	8 102	7 163	6 710	6 488	−4.3	6 430
	增长率	−5.5	−6.2	−2.4	−3.3		−0.9
民营经济第二、第三产业就业	人数	27 940	29 707	33 221	34 900	4.5	37 409
	增长率	4.8	2.9	7.1	5.1		5.77

① 国家统计局:《非公经济成吸纳就业主力》,载于《中国证券报》,2007年9月21日。

② 黄孟复、胡德平:《中国民营经济发展报告》(2005~2006),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20页。

③ 《中国社科院工业经济研究所所长吕政谈解决就业要靠民营经济》,载于《中华工商时报》,2002年10月22日。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